



内农大教发字〔2023〕1号

关于开展我校 2023 年寒假教师研修工作的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：

按照教育部的统一部署，根据自治区教育厅《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寒假教师研修工作的通知》（内教师函〔2022〕99 号）文件要求，我校将配合组织开展寒假教师研修工作。请各分党委、党总支通知本单位教师，从即日起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期间登陆平台完成研修学习（操作手册见附件），取得电子学习证书，参与率和完成率要达到 100%。

请各分党委、党总支于 3 月 1 日前将学习情况总结报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（教师工作部）师资培训科，电子版发送至 nndspk@imau.edu.cn。

联系人：贺婧，电话：15024965775。

附件：2023 年“寒期教师研修”学习操作手册

内蒙古农业大学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（教师工作部）

2023 年 1 月 4 日

抄 送：校领导

内蒙古农业大学教师发展与教学评价中心（教师工作部）

2023 年 1 月 4 日日印发

（共印 5 份）